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alth and Happiness (H&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健合 (H&H) 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2)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已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共22名合資格人士(「承授人」)授出可認購6,842,506股股份的合共6,842,506份購股權(「購股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每份購股權將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於行使有關購股權時可按行使價每股股份32.65港元認購一股股份。行使價為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1)一股股份的面值；(2)聯交所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每股股份收市價31.15港元；及(3)聯交所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每股股份平均收市價32.65港元。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規定以及待相關授出函件訂明有關若干表現目標的歸屬條件達成後：

1. 授予承授人(Laetitia Marie Edmee Jehanne ALBERTINI ep. GARNIER女士及王亦東先生除外)的306,712份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歸屬，並在該等購股權歸屬日期後六年期間內可予行使；
2. 授予承授人(Laetitia Marie Edmee Jehanne ALBERTINI ep. GARNIER女士及王亦東先生除外)的3,796,516份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歸屬，並在該等購股權歸屬日期後六年期間內可予行使；及
3. 授予Laetitia Marie Edmee Jehanne ALBERTINI ep. GARNIER女士及王亦東先生的2,739,278份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歸屬，並在該等購股權歸屬日期後六年期間內可予行使。

購股權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及／或主要股東)的姓名、職位、關係及權益載列如下：

姓名	於本公司的職位及與本公司的關係	獲授購股權數目
Laetitia Marie Edmee Jehanne ALBERTINI ep. GARNIER 女士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	2,110,742
王亦東先生	執行董事	628,536

應下列承授人要求，早前向彼等授出的以下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則予以註銷：

姓名	將予註銷的購股權數目	獲授購股權日期
Laetitia Marie Edmee Jehanne ALBERTINI ep. GARNIER 女士	2,110,742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九日
羅飛先生	600,000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十六日
王亦東先生	628,536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十六日
其他承授人	2,737,273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十六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購股權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健合(H&H)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授出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即授出購股權的日期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健合(H&H)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羅飛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羅飛先生、*Laetitia Marie Edmee Jehanne ALBERTINI ep. GARNIER*女士及王亦東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文會博士及羅雲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魏偉峰博士、陳偉成先生及蕭柏春教授。